金鹰添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二〇年二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 2016 年 11 月 2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13 号文注册募集。募集期间为 2017 年 2 月 2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3 日,募集规模为 200,001,535.16 份。经中国证券监管管理委员会备案并书面确认,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3 月 7 日生效并按法规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有风险等等。本基金的特定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

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该债券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受限于该债券非公开交易和发债主体自身资质,一般情况下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或债券市场流动性受限时,可能会使得本基金总体风险水平增加,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更大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预期收益、较低预期风险的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投资者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除非另有说明,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中基金管理人信息截止日为 2020 年 2 月 14 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 2019 年 9 月 30 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自《信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后开始执行。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 11 楼自编 1101 之一 J79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0 楼

设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2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97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102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0-83936180

股权结构:

发起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33770	66.19%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50	24.01%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9.8%
总计	51020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李兆廷先生,董事长,北京交通大学软件工程硕士。曾任石家庄市柴油机厂技术员、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生产力学会副会长。

王中女士,董事,中国科学院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经理、东旭资本控股集团常务副总经理、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志刚先生,董事,数量经济学博士,历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品开发经理,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产品部总监,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

苏丹先生,董事,管理学硕士,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绩效考核岗、韬睿惠悦咨询有限公司咨询顾问、德勤咨询公司咨询经理、越秀集团人力资源部高级主管、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现任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

王毅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历任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经理、营业部总经理助理、营业部副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全面工作)、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

黄雪贞女士,董事,英语语言文学硕士,历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和证券事务代表、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

刘金全先生,独立董事,数量经济学博士。历任吉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商学院教授、院长,现任广州大学经济与统计学院特聘教授。

杨之曙先生,独立董事,数量经济学博士。历任云南航天工业总公司财务处助理经济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王克玉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历任山东威海高技术开发区进出口公司法务、山东宏安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重光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

2、监事会成员

姚志智女士,监事,党校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历任郴州电厂职员、郴州市农业银行储蓄代办员、飞虹营业所副主任、国北所主任、广州天河保德交通物资公司主管会计、广州珠江啤酒集团财务部主管会计、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广州白云山侨光制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广州白云山制药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创新中心财务负责人、广州白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财务部部长、广州医药海马品牌整合传播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赖德昌先生,监事,本科学历,历任广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现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部总监。

姜慧斌先生,监事,管理学硕士。曾任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组织发展经理,现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姚文强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历任上海中央登记结算公司深圳代办处财务部负责人,上海中央登记结算公司深圳代办处主管,浙江证券深圳营业部投资咨询部经理、大成基金管理公司市场部高级经理,汉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市场总监,招商基金营销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南总经理,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零售南方总经理,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按规定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及广东证监局备案,现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20 年 1 月 3 日起代行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职责。

徐娇娇女士,督察长,法学硕士研究生,历任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服务三部高级主办、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新业务/产品管理组负责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运营部负责人。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按规定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及广东证监局备案,现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刘盛先生,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化学工程硕士,历任长江证券有限公司电脑主管、平安证券有限公司电脑主管、巨田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天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按规定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及广东证监局备案,现任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职务。

4、基金经理

刘丽娟女士,曾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投资经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固定收益投资总监,2014 年 12 月加入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2015 年 7 月起任金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金鹰元盛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6 年 8 月 19 日至 2018 年 5 月任金鹰添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金鹰元祺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 11 月 8 日起转型为金鹰元祺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9 年 5 月起任金鹰元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 年 5 月底转型为金鹰元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金鹰元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 6 月 6 日起转型为金鹰元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金鹰元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2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金鹰添利中长期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2 月起任金鹰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任金鹰添荣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任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起至 2018 年 8 月担任金鹰鑫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 4 月 13 号起转型为金鹰医疗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金鹰元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金鹰添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 4 月 18 号起转型为金鹰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金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金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

本公司采取集体投资决策制度,相关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有:

(1)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

姚文强,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

王超伟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总经理助理;

王喆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权益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林龙军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绝对收益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陈立先生,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权益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刘丽娟女士,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

(2)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

姚文强,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

王超伟先生,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副主席,总经理助理;

王喆先生,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权益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陈立先生,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权益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陈颖先生,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权益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3)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

姚文强,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

林龙军先生,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绝对收益投资部总监,基金经理;

林晖先生,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基金经理;

龙悦芳女士,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戴骏先生,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基金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成立日期:1987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7,170,411,366 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037 号

联系人:高希泉

联系电话:(0755) 2219 7701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 11 楼自编 1101 之一 J79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0 层

成立时间:2002 年 12 月 2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97 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102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0-83936180、4006135888

电话:020-83282950

传真:020-83283445

联系人:蔡晓燕

网址:www.gefund.com.cn

2、代销机构:

(1)名称: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余翼飞

电话:021-80359115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2)名称: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3)名称: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4 号 5 号楼 1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1 号 703

法定代表人:徐福贺

联系人:张巍

电话:010-50866176

客服电话:400-600-0030

公司网址:www.bzfunds.com

(4)名称: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大街特钢公司十一区(首特创业基地 A 座)八层 816 号

法定代表人:杜福胜

联系人:王玲玲

联系方式:010-85264512

客服电话: 010-85354356

公司网址:www.kunyuanfund.com

(5)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刘芸

电话:010-85156310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6)名称: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 a 座 17 层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韩锦星

电话:010-89181356

公司网址:www.fund.jd.com

客服电话:95118

(7)名称:北京电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4 号 53 号楼 7 层 719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4 号 53 号楼 7 层 719 室

法定代表人:曲馨月

联系人:张旭

电话:13581833721

客服电话:4001003391

网址:www.bjdyfund.com

(8)名称: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 层 202 室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 层 202 室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联系人:贾伟刚

电话:0411-39027808

客服电话:4000-899-100

公司网址:www.yibaijin.com

(9)名称:苏州财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高新区华佗路 99 弄 6 幢 1008 室

办公地址:苏州市姑苏区苏站路 1599 号 7 号楼 1101 室

法定代表人:高志华

联系人:张君

电话:18516765123

客服电话:400-0512-800

公司网址:www.cai6.com

(10)名称: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53 层 5312-15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1 号金地中心 A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李雯

电话:010-60842306

客服电话:400-021-8850

公司网址:www.harvestwm.cn

(11)名称: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孙秋月

电话:0532-85022026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12)名称: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 360-1 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 16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2 号昆泰国际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联系人:王超

电话:010-85632771

客服电话:95510

网址:fund.sinosig.com

(13)名称: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冷飞

联系人: 孙琦

电话:021-50810687

客服电话:4000256569

公司网址:www.wacai.com

(14)名称: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 19 号嘉盛 SOHO 中心 30 层

法定代表人:周斌

联系人:侯艳红

电话:010-53572363

客服电话:4008980618

网址:www.chtwm.com

(15)名称: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楼 soho 现代城 C 座 18 层 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联系人:魏晨

电话:010-52413385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16)名称: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昆明路 518 号北美广场 A1002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吴笛

电话:021-6537-0077

客服电话:021-6537-0077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17)名称: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 16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7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电话:010-65309516

客服电话: 400-673-7010

公司网址:www.jianfortune.com

(18)名称: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 1988 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 2-241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5 层

法定代表人:张军

联系人:李明然

电话:010-59013707

客服电话:010-59013895

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19)名称: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刘宏莹

电话:010-60834022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

(20)名称: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拉萨市北京中路 10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宏

联系人:付佳

电话:021-23586603

客服电话:95357

公司网址:www.18.cn

(21)名称: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 47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2 号绿地紫峰大厦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吴言林

联系人:林伊灵

电话:025-66046166-810

客服电话:025-66046166

网址:www.huilinbd.com

(22)名称: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13 号楼 A 座 9 层 90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浦项中心 A 座 9 层 04-08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联系人:李艳

联系电话:010-59497361

客服电话:400-059-8888

公司网址:www.zscffund.com

(23)名称: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26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黄妮娟

电话:021-5450999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24)名称: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 SOHO 塔 2、B 座 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王悦

电话:010-61840688

客服电话:400-0618-518

公司网址:www.danjuanapp.com

(25)名称: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黄浦区北京东路 666 号 H 区(东座)6 楼 A3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707 号生命人寿大厦 32 楼

法定代表人:贲惠琴

联系人:杨一新

电话:021-50206003

客服电话:021-50206003

公司网址:www.msftec.com

(26)名称: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8 层 8995 房间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甲 92 号世茂大厦 c-12

法定代表人:张虎

联系人:王玲玲

电话:400-004-8821

客服电话:400-004-8821

公司网址:www.hxlc.com

(27)名称: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孙秋月

电话:0532-85022026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28)名称:深圳信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东南部时代财富大厦 49A

法定代表人:周文

联系人:殷浩然

电话:010-84865370

客服电话:0755-23946579

公司网址:www.ecpefund.com

(29)名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法定代表人:孙永祥

联系人:李欣

电话:021-38784580

客服电话:95351

网址:www.xcsc.com

(30)名称: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圣廷苑酒店 B 座 2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金砖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沙常明

联系人:丁倩云

联系方式:010-56177851

客服电话: 400 - 620 - 6868

公司网址: www.lczq.com

(31)名称: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丁向坤

电话:010-56282140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hcjjjim.com

(32)名称: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苗明

电话:021-20691923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址:www.erichfund.com

(33)名称: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 -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01-1203 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熊艳芳

电话:020-89629066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https://www.yingmi.cn/

(34)名称:中衍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82 号 2 座 2-1 座、2-2 座 7 层;B2 座一层 108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82 号金长安大厦 B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马宏波

联系人:李卉

电话:010-57414268

客服电话:4006881117

公司网址:www.cdfco.com.cn

(35)名称: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 55 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北楼 10 层

法定代表人:严亦斌

联系人:彭莲

电话:0755-83331195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www.ykzq.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代销机构信息,以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为准。

(二)登记机构名称:

名称: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 171 号 11 楼自编 1101 之一 J79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0 层

电话:020-38283037

传真:020-83282856

联系人:张盛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西路 370 号广报中心北塔 15 楼

法定代表人:邓柏涛

电话:020-81836088

传真:020-31952316

经办律师:欧阳兵、谢洁、伍瑞祥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北京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法定代表人:邹俊

电话:+86(10)85085000

传真:+86(10)85085111

邮编:100738

经办注册会计师:叶云晖,刘西茜

四、基金的募集

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依照《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募集,经 2016 年 11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813 号文件准予募集注册。

募集期间为 2017 年 2 月 21 日至 2017 年 2 月 23 日,募集规模为 200,001,535.16 份。符合有关本基金募集的相关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约定。

五、基金合同的生效

(一)基金备案的条件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 3 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 2 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 2 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二)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则自动终止基金合同并进入基金财产的清算程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六、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一)申购和赎回场所

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具体的销售网点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其他相关公告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者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四)申购与赎回的程序

1、申购和赎回的申请方式

投资者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

2、申购和赎回的款项支付

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者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 T+7 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在发生巨额赎回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若遇证券、期货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它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划出。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 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 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者可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者。

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本基金登记机构可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在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开始实施前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五)申购和赎回的数量限制

1、投资者通过各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时(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购最低金额为 1 元(含申购费,如有),超过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时(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购最低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如有),超过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基金时,申购最低金额为 5 万元(含申购费,如有),超过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

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2、投资者通过各代销机构赎回的,赎回最低份额为 1 份,基金份额余额不得低于 1 份,赎回后导致基金份额不足 1 份的需全部赎回。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赎回的,单笔最低赎回份额不受限制,持有基金份额不足 10 份时发起赎回需全部赎回。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赎回时,赎回最低份额为 1 份,基金份额余额不得低于 1 份,赎回后导致基金份额不足 1 份的需全部赎回。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赎回份额、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上限及单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与其他销售机构约定,对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申购与赎回的,其他销售机构可以按照委托协议的相关规定办理,不必遵守以上限制。

(六)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

1、申购费用

对于本基金,投资者在申购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投资者缴纳申购费用时,按单次认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 M(元)	费率
M < 100 万	0.80%
100万≤A < 300 万	0.50%
300万≤A < 500 万	0.30%
A≥500 万	1000元 / 笔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赎回费用。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持有基金份额的时间不同而有差异,具体的赎回费率设置如下:

持有期限 T	费率
T < 7 天	1.50%
7天≤T < 3 个月	0.10%
T≥3 个月	0

(注:3 个月按 90 天计算。投资者通过日常申购所得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登记机构确认登记之日起计算。)

其中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 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大于等于 7 日的投资者基金赎回费总额的 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及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 T+1 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包括但不限于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销售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6、本基金暂不采用摆动定价机制,基金管理人可结合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履行适当程序并提前公告后增加摆动定价机制。

(七)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

1、当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时,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申购份额的计算公式:

1)申购费用采用比例费率时: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1+ 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2)申购费用采用固定金额时:

申购费用 = 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者投资 100,000.00 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00 元,则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 =100,000/(1+0.80%)=99,206.35 元

申购费用 =100,000-99,206.35=793.65 元

申购份额 =99,206.35/1.0500=94,482.24 份

即:该投资者投资 100,000.00 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00 元,则其可得到 94,482.24 份基金份额。

例:某投资者投资 5,000,000.00 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00 元,则可得到的申购份额为:

申购费用 =1,000.00 元

净申购金额 =5,000,000.00-1,000.00=4,999,000.00 元

申购份额 = 4,999,000.00/1.0500=4,760,952.38 份

即:该投资者投资 5,000,000.00 元申购本基金,假设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00 元,则其可得到 4,760,952.38 份基金份额。

4、赎回金额的计算及余额处理方式

本基金采用“份额赎回”方式,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